

1996 年 2 月的一天,雷特爾文學代理公司的職員埃文斯打開一個信封,掃了一眼里面的書稿後,就隨手把它扔進了退稿箱。她發現這是一本兒童讀物,而公司對代理兒童讀物不太有興趣。在下班前,埃文斯出于習慣,又整理了一遍那些要退回給作者的稿件。她再次把那份書稿讀了一下後,覺得或許可以試一試。

這份書稿就是《哈利·波特與魔法石》。假如埃文斯沒有在下班前整理退稿箱的習慣,假如作者 J.K.羅琳接到退稿信後心灰意冷不再投稿,那么在這個世界上,那個帶着寵物貓頭鷹到魔法學校就讀的男孩是不是就不會存在了?

著名科技作家凱文·凱利提出過一個與眾不同的觀點,他說:“雖然聽起來很奇怪,但養貓頭鷹當寵物、上魔法學校、從火車站的站台進入冥想世界的少年巫師的故事,在西方文化中必然會在這個時刻出現。”

J.K. 羅琳當然是一位很獨特的作家,她的想象力也是無與倫比的,世界上也的確沒有人能寫出完全一樣的故事,但凱利說得沒錯,類似的故事一定會出現在大眾視野。

事實上,1994 年,就有一名叫伊娃·伊博森的作家出版了《13 號站台的秘密》,里面描述了倫敦的國王車站 13 號站台就是通往地

# 必然到來的哈利·波特

下魔法世界的門戶;1991 年,一名叫尤蘭的作家,寫了一個年輕巫師去魔法學校上課的故事;1990 年,一名叫蓋曼的漫畫家,他筆下的主角是一個黑髮的英國男孩,在過 12 歲生日時,男孩發現自己是巫師,一位有魔法的訪客送給他一只貓頭鷹;在美國童書作家史達佛 1984 年出版的一部小說中,主角是一名失去雙親的少年巫師,有一頭黑色鬚發,戴着黑色眼鏡,他的名字叫拉里·波特。

由此,我們就能理解凱文·凱利所說的話了,他所說的其實是一個重要的概念,即趨同性。有些東西看起來是



獨一無二的,但事實上有很多人同時在創造和發明(發現)。

如果愛迪生沒有誕生,我們今天還會使用電燈嗎?會!因為其他人也會想出這個點子。英國人把約瑟夫·斯旺稱為白熾燈泡的發明者,他的設計稍早于愛迪生的發明,兩個人還通過成立合資公司來解決爭議,而俄羅斯人則把發明燈泡的榮譽歸于亞歷山大·洛德金。據《愛迪生的電燈:發明的傳記》一書統計,有至少 23 人在愛迪生之前發明瞭各種形式的白熾燈泡。

一旦對電力的使用成為常態,燈泡就不可避免地會被發明出來。儘

管每個發明家所用的材料可能不一樣,燈泡的燈絲形狀、電力強度也可能大相逕庭,但是這些發明家都是奔着同一個目標去的。愛迪生毫無疑問是偉大的發明家,但即便沒有他,電燈也遲早會出現在我們的生活中。

就算電話的發明者貝爾在前往專利局的路上突然失憶,電話同樣會被發明出來。伊萊莎·格雷和貝爾是在同一天申請電話專利的。即使沒有愛德華·詹納研製的天花疫苗,人類也不會至今仍然飽受天花病毒之苦,在詹納之前,已經有 4 名科學家獨立發現了牛痘苗的效力。

無論是科技還是文藝,在某一個時刻,這些發明和創作都必然會“瓜熟蒂落”,準時到來。即便某些天才是無與倫比的,不管他們是李白、杜甫,還是達·芬奇、米開朗琪羅,他們都是時代的產物。那些藝術盛世的強大趨同性,注定會孕育出偉大的藝術家。假使李白沒有出生,我們固然讀不到“孤帆遠影碧空盡,唯見長江天際流”,但一定會有另一位“詩仙”讓我們傾倒。

作家茨威格告訴我們,人類的藝術和歷史是由偉大的人物在某一刻創造的,儘管我們記住的只是一小部分人,但人類的歷史是無數人互相借鑒而創造的。正是由於群星閃耀,才有了璀璨的人類文明。作者:岑嶸

## 鸡蛋理论和宜家效应

有一次,沒忍住饞,我在網上訂購了幾盒朋友推薦的小龍蝦球。本以為放進微波爐熱一下就可以食用了,沒想到這種產品叫“啤酒麻辣小龍蝦”。朋友說:“你去買一罐啤酒,把小龍蝦球倒入炒鍋加熱後,再倒入啤酒,翻炒出鍋。”我照做了。不知為什麼,做出來的小龍蝦居然真的特別好吃,“秒殺”很多大飯店做的小龍蝦。

真的是因為這種小龍蝦特別好吃嗎?當然這是基礎。但是,我的這種感覺背後,還有一個行為經濟學原理在起作用:雞蛋理論。

20 世紀 50 年代,美國一家食品公司的蛋糕粉一直賣得不好。研發人員不斷改進配方,用戶就是不買賬。這個問題難倒了食品公司。最終,美國心理學家歐內斯特·迪希特發現,蛋糕粉滯銷,真正原因是這種預制蛋糕粉的配方配得太齊了,這讓家庭主婦們失去了親手做蛋糕的那種感覺。

於是歐內斯特提出,把蛋糕粉里的蛋黃去掉。這個想法被稱作“雞蛋理論”。雖然這麼做為烘焙增加了難度,但家庭主婦們覺得,這樣做出來的蛋糕,才算是自



己親手做出來的。之後,蛋糕粉的銷量快速增長。

後來,美國人桑德拉根據雞蛋理論,提出了一個“70/30 法則”。也就是說,如果你使用 70%的成品(比如蛋糕粉)和 30%的個人添加物(比如雞蛋),你就能用最少的勞動,把工業化的食品變成個性化的美食。

雞蛋理論,是源于消費者的一種行為特徵:我們對一件物品付出的勞動或者情感越多,就越容易高估該物品的價值。為什麼會這樣?美國行為經濟學家丹·艾瑞里認為,我們為某一件事物付出的努力不僅給這件事物本身帶來了變化,也改變了自己對這件事物的評價,我們為它付出的勞動越多,對它產生的依戀就越深。

這種現象,同樣出現在宜家。人們热衷于購買宜家的半成品傢具,回家後自己組裝。這種理論被很多人稱為“宜家效應”。

運用這種理論的最簡單的方法就是:讓用戶有參與感,可以利用投票、選擇、搭配等方式讓用戶付出勞動,留 30%的工作讓用戶自己做,那么這件商品就能在他心中擁有光環。

作者:劉潤

## 青春的迷宫

每次到溫哥華機場安檢的位置,看到廣告牌,總會想起兩三年前的一件事。那時,一家人去旅行,也是過安檢時,廣告牌上是一個孤島上的迷宮,遠處是高樓大廈。廣告語大概是講:如何走出迷宮,奔往前方的美好。

女兒看了一眼,說:“爸爸,我知道怎么走。”我細看,還沒找出頭緒。她說:“從外面。”

果然,迷宮是建在綠地上的。迷宮外的一圈草地,和通路一樣,而且更寬。她的解法,也算合理,而且頗有圍棋里的大局觀。

最近處在青春期的女兒,有些迷戀手機和社交,因此經常被大人說教。天性與社會性的衝突,有時令我覺得孩子很無助,有時候我也會被惹惱。

青春期或許就像迷宮,不同的是,青春期本身的迷宮,往往比“前方的美好”更美好。海明威說:“人生最大的遺憾,是一個人無法同時擁有青春和對青春的感受。”這可能是青春最重要的“設計機制”之一。



青春像生命火山的第一次爆發,又像一場人生的實戰演習,或是一葉小舟不自量力地出海,看似兒戲,又危機四伏。

最近看《自下而上》,里面有一段很精彩。哲學家阿蘭對技術提出了最漂亮的演變

見解。他這樣描寫漁船:每艘船都複製自另一條船……讓我們用達爾文的方式推理如下。很明顯,製造得非常糟糕的船,出航一兩次之後就沉沒了,故此不會被複製……那么就可以說,是大海本身,用它徹底的嚴謹性,選擇了功能適應的船只,摧毀了不適應者,從而塑造了船只。

人的一生,本身也是一個自我的進化過程。父母並不能成為孩子的設計師。但是青春期的孩子,又不是一艘可以獨自航行的船。

也許父母可以做的,是適當保護孩子的隨機性,但又能營造一個安全的半徑,讓孩子快速地試錯,參與到大海的塑造之中。

但願女兒能夠既不失去青春的體驗,又能以她獨特的方式穿越迷宮。作者:老喻

## “養廢”一個孩子,不停給他講道理就夠了(上)

我已經記不清這是第多少次從兒子的被窩里搜出手機了。

我拿着手機生氣地質問兒子:為什麼我說的話你永遠都記不住你到底要怎樣才能明白,你現在最主要的任務是學習!你只有把學習搞好,你將來才能有自由玩手機的資格……

兒子懶洋洋地睜開眼睛,不耐煩地瞄了我一眼,用被子蒙上頭,繼續睡覺。

我掀開兒子的被子,強迫他繼續聽着我的嘮叨,等待着他像以前那樣給我一個滿意的答復,哪怕只是敷衍。

然而,這次兒子連敷衍都不肯了,他狠狠地把被子扔在我的腳下,瞪着眼睛大聲跟我吼道:“你說夠了沒有,你憑什麼覺得你說得都對,我又憑什麼必須聽你的……”

看着兒子歇斯底里的樣子,我當場石化。然而,更讓我不可置信的是,第二天兒子竟然不上學了。不管我在門外如何催促,如何苦心相勸,兒子都緊閉房門。

就這樣,我和兒子開始了有史以來的第一次冷戰。而我也在這段難捱的沉默時光里,反復地想究竟是哪里出了問題,他才會這麼恨我,又或許,這樣的“恨”早已持續很多年……

直到一次偶然,我從武志紅老師的講座里聽到這麼一句話:

世界上最無效的努力,就是對孩子掏心掏肺地講道理,你講的道理越多,孩子越反感,更不願意和你溝通。

我才明白:

原來,是我引起為傲的“良言諍語”,把兒子養廢了。

原來,只會跟孩子講道理的父母,養不出有出息的孩子。

一

其實,我早就應該發現:跟孩子“講道理”,

是最無用的教育。比如,孩子年幼的時候,我們經常跟孩子說:吃飯挑食,對身體不好;吃冰淇淋太多,腸胃會不舒服;吃糖太多,容易蛀牙……

我們是真心地關心孩子,可孩子依然是想干什么就干什么。等孩子長大一些的時候,我們喋喋不休地跟孩子講人生、講得失、講學習和努力的重要性。

可結果呢?你說得越多,孩子往往越不聽話。我們怪孩子難管、叛逆,其實是錯怪了孩子。

曾看過一段很有趣的視頻:一個兩三歲的小女孩在家里吵吵鬧鬧的,爸爸好聲好氣地跟女孩說:請保持安靜。女孩不僅不聽,還生氣地對爸爸發火:“你嫌我吵,就是不愛我了!”

女孩的神邏輯讓爸爸哭笑不得。同時,也再次驗證了哈佛大學醫學博士丹尼爾·西格爾和腦科學家蒂娜·佩恩·布賴森的研究結果:“孩子聽不進道理,原因在於父母養育孩子的方法,不符合大腦發展規律。”

我們的大腦分為上下兩層,上層是理智腦,下層是情緒腦。而孩子的發育規律是先下層,後上層。也就是說,對於大腦尚未發展完善



的低齡孩子來說,我們講的道理,孩子可能根本就沒有聽懂。

除此之外,心理學上還有個“超限效應”:指刺激過多、過強或作用時間過久,從而引起心理極不耐煩或逆反的心理現象。

《變形計》里的鄭子豪,非常喜歡玩電腦遊戲。做律師的爸爸看不慣,一抓住機會,就會滔滔不絕地跟鄭子豪講各種大道理:你知不知道打遊戲是不對的?你這樣打遊戲是會上癮的,

就像抽鴉片一樣,玩物喪志。你要搞你的學習,你只有學習搞好了,你才能搞一搞娛樂的東西。

而鄭子豪就像開啓了自動屏蔽模式,不但對爸爸的大道理置若罔聞,反而更加痴迷遊戲。

前蘇聯

教育家蘇霍姆林斯基也曾說過:

任何一種教育現象,孩子在其中越少感受到教育者的意圖,它的教育效果就越大。把話說到孩子的心里去,教育才能真正有效。

居高臨下地給孩子說教,很難讓孩子從心底里去認可。孩子不認可父母的大道理,父母講得再多,再掏心掏肺,也都是無效的努力。

二

也許是父母的“控制欲”作祟。